公司代码:605086　　公司简称:龙高股份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5,762,020.02元;2023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6,632,429.33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1,782,300.06元。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3.62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336,000.00元(含税),约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当年净利润的40.03%。拟以总股本12,8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预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高股份	60508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斌	黄伟斌
办公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12层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12层
电话	0597-3218228	0597-3218228
电子信箱	zhengqb@longgaogf.com	zhengqb@longgaogf.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高岭土是以高岭石族粘土矿物为主的粘土或粘土岩,主要成分为氧化铝和氧化硅,含少量的氧化铁、氧化钛等杂质,主要由小于2μm的微小片状、管状、叠片状等高岭石族矿物高岭石、地开石、珍珠石、7A埃洛石、10A埃洛石等)组成。高岭土是四大非金属矿之一,用途十分广泛。它具有良好的可塑性、粘结性、分散性、绝缘性和化学稳定性等多种工艺性能,广泛应用于造纸、陶瓷、塑料、橡胶、化工、电子、涂料、油漆、耐火材料、军工、医药、化妆品及农药等几十个行业中。

公司高岭土产品应用领域以陶瓷为主,高岭土是生产瓷器的重要原料,公司产品主要分为高岭土原矿、325目高岭土精矿、超级发岩高岭土、改性高岭土,经全利用产品有大类三十七种,其中,高岭土精矿是高岭土原矿加工而成,根据粒度、加工工艺不同分为325目高岭土精矿、325目机磨高岭土和超级发岩高岭土等,是中、高档日用陶瓷、工艺美术瓷和高档建筑陶瓷的优质原材料。

1.全球高岭土行业情况

(1)全球高岭土储量及分布情况

高岭土的全球储量较丰富,但不同地区的高岭土品质差异较大,适用领域也不同。根据粉体技术网发布的《全球高岭土产品及供需格局分析》,全球探明储量大约320亿吨,主要分布在美国、英国、中国、巴西、前独联体等国家和地区,其中美国以82亿吨的储量位居首位,中国高岭土探明储量29.10亿吨,位居世界第三。

(2)全球陶瓷用高岭土总体情况

陶瓷产品的三大基础原料为塑性原料、瘠性原料和熔剂原料,其中塑性原料主要是黏土类矿物原料,以高岭土为主。全球用于制作陶瓷的高岭土资源主要分布在中国、新西兰、欧盟国家,除中国外,其资源分布及生产情况具体如下:

国家	资源分布情况	高岭土生产情况
新西兰	拥有较高质量的高岭土资源,其高岭土产品的粒度较细,且分布均匀性好,晶体为管状结构,具有较好的可塑性,自然白度和烧成白度较高,加工后小于2μm的含量可达80%以上,是高端陶瓷的理想原料,但其储量较小。	由于优质高岭土资源储量较小,生产受到严格限制,目前只有一家生产企业,主要为高端陶瓷的领域,目前应用于陶瓷行业的主要为陶瓷高端精坯料。
英国	高岭土主要来自康沃尔郡,矿产为砂质高岭土,其开采的矿产杂质含量低,烧成白度高、可塑性好,是早期全球高档陶瓷的原料来源。	经过上百年的开采后,近年来优质资源已近枯竭。
捷克	具有丰富矿藏,有开采价值的主要集中在西捷克地区,捷克高岭土具有化学成分稳定、颗粒级配均匀、矿物特征一致等特点,适合用于陶瓷行业和造纸工业。	捷克是中东欧高岭土产量最大的国家,同时捷克拥有领先的高岭土加工技术。
德国	高岭土产区主要在巴伐利亚一带,矿产含矿率较低,产品自然白度较低,但含铁量不高,烧成白度较高。	德国生产的高岭土主要供其国内使用,陶瓷用高岭土还需从捷克等国进口。

2.中国高岭土行业情况

(1)中国高岭土的资源分布情况

根据全球矿产资源信息平台数据,我国高岭土查明资源储量为29.10亿吨,位居世界第三。目前已探明267处矿产地,矿点较为分散,其中非煤系高岭土资源储量居世界第五位,已探明储量有14.68亿吨,主要分布在广东、陕西、福建、江西、湖南和江苏六省,占全国总储量的84.55%;含煤地层高岭土(高岭土)储量在世界首位,探明储量为14.42亿吨,主要分布在山西大同、怀仁、朔州、内蒙古准格尔、乌达、安徽淮北、陕西韩城等地,以内蒙古准格尔煤田的资源最多。(上述数据来源自全球矿产资源信息平台数据,链接如下:https://www.drcnet.com.cn/www/mineral/Channel2.aspx?uid=8306&tags=%B8%DF%C1%FB%CD%C1)

我国高岭土主要可分成煤系高岭土和非煤系高岭土,主要区别,地理位置、矿产特征与主要应用列示如下:

类型	地理位置	矿产特征	主要应用
非煤系高岭土	福建、广东、江苏、湖南等	由长石或其他硅酸盐矿物经风化作用形成。各个高岭土矿区开采的高岭土品质差异较大,下游应用的领域也有较大的差别。	陶瓷、造纸涂料、填料、催化剂载体等
煤系高岭土	山西、陕西、内蒙古等煤城大省	与煤炭矿床伴生的高岭土矿物,主要成分是高岭石。煤系高岭土含有炭质,铁钛含量低,烧成后白度高、分散性好、粒度细,但可塑性差。	造纸填料、橡胶填料、中低端陶瓷

我国的高岭土资源种类齐全,分布广泛,高岭土储量较大,但无法直接供下游使用,需进行破除提高纯度,我国非煤系高岭土分布比较分散,优质且储量规模较大的矿区只有少数几个。

(2)中国陶瓷用高岭土总体情况

我国陶瓷用高岭土的分布较广,产量规模较大的仅少数几个地区,生产企业众多,主要以中小企业为主。国内陶瓷用高岭土产量规模较大的矿产品主要分布在福建、江西、广东、云南、湖南等地。多年来,福建的高岭土产量位居全国前列,福建以及附近省份广东、江西是我国陶瓷等产业聚集区,成熟的产业链形成了下游产业的良性互动。

(3)高岭土行业竞争状况

高岭土行业按原矿、精矿与综合利用产品细分的竞争格局分析如下:

①原矿产品市场竞争格局:我国高岭土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不同的应用领域对高岭土的要求差别较大,应用于陶瓷、造纸、涂料、催化剂等不同领域的高岭土之间的竞争关系较小。如,广东茂名高岭土主要用于造纸,公司高岭土主要用于中高档日用陶瓷和工艺美术瓷,相互之间的竞争交叉性较弱。

高品质陶瓷用高岭土资源比较稀缺。公司高岭土资源主要为日用陶瓷及工艺美术瓷高岭土,储量规模、产量、产品理化指标及品质稳定性是地方竞争的焦点:总体来看,一方面,由于我国高岭土资源原赋较分布特点,生产企业产量规模较小,规模化不足,行业集中度较低,另一方面,我国陶瓷用高岭土品质差异较大,产品质量稳定性较低,大优质高岭土资源比较稀缺,不断寻求开储备优质高岭土是成为下游陶瓷材料企业保持竞争力的战略思点。因此,在陶瓷用高岭土市场中,低品质产品竞争激烈,存在供给过剩现象,优势企业通过配矿、除铁等工艺创新保持产品品质稳定,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从发展趋势来看,在高岭土资源方面,矿年来经过政府的严格监管、关停整并,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部分龙头企业开始尝试通过兼并、收购、合资等方式实现跨区域经营和规模化发展。

②精矿产品市场竞争格局:与原矿相比,精矿产品的市场竞争格局呈现出参与主体更为多元化的特征。陶瓷用高岭土产业链大致为"高岭土原矿—精矿—瓷泥—陶瓷制品",其中,瓷泥为生产陶瓷坯体的中间产品,由高岭土及其他多种原材料配比而成。瓷泥企业、陶瓷企业均将一般设有精矿"生产车间,形成了部分自加工、部分外购的模式。因此,高岭土精矿产品在产业链中的供应主体包括了高岭土开采企业、外购原矿"生产精矿"的企业、瓷泥企业以及陶瓷企业,呈现多元化特征,目前行业内年产个企业的精矿产能整体上规模不大。

精矿产品市场以加工技术和品质为关键的竞争要素,主要加工技术包括除铁技术、磨剥技术以及配矿"技术等,通过除铁提高高岭土产品的白度,发展磨剥技术优化高岭土的粒度,通过配矿"提升高岭土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在市场需求向中高品位发展及优质高岭土资源逐渐减少的背景下,我国高岭土加工技术快速发展,企业更加重视技术和品质竞争。

这部分利用产品市场竞争格局:瓷石、高岭土等产品目然资源储量大,分布广泛,开采矿点多,生产加工过程简单,市场对品位要求相对不高,因此市场竞争充分,以成本、规模竞争为主。

(4)2023年度我国高岭土进出口情况

中国作为全球第二大造纸国和主要陶瓷生产国,每年对高岭土的需求量十分巨大,由于我国高岭土品质的问题,目前我国陶瓷用高岭土的供给充足,造纸用的高端涂料级高岭土主要依赖进口。

根据我国海关公开数据,2023年度我国高岭土进口数量为66.01万吨,同比增长4.03%;出口数量为102.37万吨,同比减少7.79%。

我国高岭土进口主要原料美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印度等国家及地区,2023年由美国进口高岭土26.33万吨,占进口总量38.37%。

我国拥有丰富的高岭土资源,是周边其他国家及地区高岭土的主要进口地,2023年我国高岭土出口目的地包括中国台湾、韩国、日本、马来西亚、越南等东南亚国家及地区。其中向我国台湾出口高岭土数量最多,约为48.50万吨,占我国高岭土出口总量的47.47%。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原矿"和精矿"产品因品位较高,品质稳定,适用于中高端日用陶瓷、工艺美术瓷和高档建筑陶瓷等,从未来发展趋势看,随着国内资源的不断开采利用,以及行业因环保问题的整顿,部分同行业公司存在被关停的风险,而公司是国家级绿色矿山单位,矿产资源可约与经合利用方法选用技术,在原有水洗工艺基础上,板极发展超导除铁,超高压压滤、磨剥等加工技术,公司选矿"是国内高岭土行业中率先采用超高压压滤脱水系统,拥有多项加工技术的综合型选矿"厂。同时,选矿"致力于技术创新,努力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节约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公司核心实际情况对2024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物业费、水电费	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7.9	20.46%	23.25	97.9	20.46%
房屋租赁收入	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07	43.95%	10.52	42.07	43.03%
	龙岩投创商贸有限公司	24.01	25.08%	6.00	24.01	24.56%
	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0.79	0.83%	0.79	9.44	9.66%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6	4.14%	0.99	3.96	4.05%
	小计	70.83	74.00%	18.30	79.48	81.29%
工程劳务	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76	0.37%	1.22	358.00	6.03%
合计		190.49		42.77	635.38	

公司通过邀标选定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2024-2025年零星电气维修服务供应商,预计金额为零星电气维修劳务工程款,上年实际发生额包含募投项目的配电工程款。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祈隆

注册资本:28,85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含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鲜肉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新鲜蔬菜批发;化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食品销售;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炜

注册资本:6,757.2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下列工程的施工、库容1000万立米、装机容量10MW及以下水利水电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的建筑、安装、基础和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110KV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建筑安装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施工;电: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炜

注册资本:45,21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天然水收集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80.06%的股权。

4.龙岩投创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杭宇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地板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砖瓦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耐火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气设备销售;根油合储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商务咨询服务;贸易经纪;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粮食收购;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保险合作经纪;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出口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龙岩投创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温能全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饲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肉类、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牲畜、建材、矿产品、化工产品的销售;牲畜、家禽的养殖、屠宰、加工及销售(养殖、屠宰、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食品、饲料、有机肥的加工及销售(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粮食收购、存储及销售(存储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温能全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饲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肉类、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牲畜、建材、矿产品、化工产品的销售;牲畜、家禽的养殖、屠宰、加工及销售(养殖、屠宰、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食品、饲料、有机肥的加工及销售(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粮食收购、存储及销售(存储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温能全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饲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肉类、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牲畜、建材、矿产品、化工产品的销售;牲畜、家禽的养殖、屠宰、加工及销售(养殖、屠宰、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食品、饲料、有机肥的加工及销售(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粮食收购、存储及销售(存储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03,357,262.23	966,881,457.07	2,370,732,044.91	34,406,239.41
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60,880,627.83	54,836,630.83	117,507,645.70	2,409,779.40
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09,333,561.55	1,135,876,211.57	28,510,275.09	15,124,667.17
龙岩投创商贸有限公司	872,420,698.99	190,850,579.22	5,671,848,883.81	5,199,454.45
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1,398,374.39	61,319,143.58	0.00	-2,090,139.43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960,564,691.17	4,723,121,379.32	169,014,590.44	44,293,576.34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龙岩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物业管理费、水电费,与龙岩投资集团发展有限公司、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龙岩投创商贸有限公司、龙岩祥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房屋租赁收入,与福建省龙岩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工程劳务,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合作系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采取参考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方式公平、公开,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该等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6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4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公司现金分配方式: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比例,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说明。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年度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5,762,020.02元;2023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6,632,429.33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1,782,300.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红利0.362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336,000.00元(含税),约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当年净利润的40.03%。

(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4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万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7,920万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并兼顾了股东利益,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9号——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2023年度盈利情况、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召开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8日16:30在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冰水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斌先生、公司财务总监黄伟斌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听取和审议,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并兼顾了股东利益,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9号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预算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定2024年生产经营财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确定和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方式确定,不存在导致公司利益或者损害公司少数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较低,且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能得到保障。择机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做出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监事会主席冰水强、监事均细德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确定原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监事会主席冰水强、监事均细德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召开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8日16:30在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主席冰水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听取和审议,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报告其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性自查等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审议通过《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暨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暨社会责任报告》由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审议通过《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